

普文旅发〔2021〕12号

关于进一步做好“五一”期间本区文旅行业系统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

局机关各科室、局执法大队、各文旅企事业单位：

根据市文旅局《关于进一步做好“五一”期间本市文化旅游行业系统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》（沪文旅〔2021〕137号）和区安委办工作部署，为确保节日期间本区文化和旅游行业系统的安全稳定，现将有关情况通知如下：

一、提高思想认识，落实安全管理制度

当前正值春季，气温适宜，各类旅游活动、“五五”购物节等集中推出，人们出行愿望较多，保证安全生产尤为重要。各场馆、各场所要牢固树立“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”的思想，严格落实各项安全生产制度，认真吸取“4·22”金山火灾事故教训，

加强自查不走过场，落实整改不留隐患，保证安全长期坚持。

二、严格落实自查，切实排除安全隐患

本区文化场馆、文旅场所点多面广，种类较多，受假日经济影响较大。场馆、场所人员聚集性强，各类物资、设施消耗受损较多，安全保障压力大。局各科室、局执法大队要加强对局属场馆、行业单位的督查、抽查。各场馆、各场所负责人要针对“五一”假期文旅市场的新情况新特点，亲自带队全面开展隐患排查和问题整改。宾馆饭店、剧场、网吧、歌舞娱乐、博物馆、美术馆、图书馆、文化馆等场所要重点加强用火用电安全管理，做好消防设施设备保养维护，确保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畅通；旅游景区要重点制订游客流量管控方案，完善景区安全提示、警示标识和安全防护设施，加强对过道、缆车等特种设备的安全检查。引导游客预约入场，错峰入场，防止人员拥挤踩踏；旅行社和在线旅游企业要重点加强旅游线路产品的安全风险评估，强化导游安全教育，选择具有合法资质的供应商和交通运输企业。

三、压紧疫情防控，严格落实防疫措施

各场馆、各场所要严格落实最新防控指南要求，持续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。A级旅游景区要对照《旅游景区恢复开放疫情防控措施指南（2021年3月修订版）》，重点做好景区公共卫生和场所疫情防控，落实预约、错峰等举措，引导游客遵守防疫要求，避免出现拥挤现象。旅行社和在线旅游企业要重点做好行程管理，将防控措施贯穿于游客招徕、组织、接待等各环节。宾

馆饭店要重点做好客房卫生管理，保持室内空气流通，定时开展消杀，实行客房日用品“一客一换一消毒”，落实好食品安全管理。演出场所、网吧、歌舞娱乐、博物馆、美术馆、图书馆、文化馆等文旅场所要对照市文旅局《关于持续加强本市演出、上网服务、娱乐等文旅场所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》，精准做好场馆疫情防控工作。

四、加强值班值守，保障假日平稳运行

各场馆、各场所要安排负责人在岗带班，配齐配强值守人员，保证通信畅通，值班期间不得脱离岗位。值班负责人要切实落实责任，加强巡查检查，主动发现问题。如遇突发情况，应按规定流程立即启动应急预案，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妥善应对，并立即向区文旅局报告情况，确保处置及时、处置得当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《上海市文化旅游行业系统安全生产和疫情防控检查表》

上海市普陀区文化和旅游局

2021年4月28日